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公告编号:临 2022-108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以书面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在广州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刘静萍、曹重、江裕熬、杨璐、胡继晔、陈启卷六位董事以视频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刘国刚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纪委书记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制度管理规定》的议案。

二、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规定》的议案。

三、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授权体系管理规定》的议案。

四、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五、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六、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定》的议案。

七、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规定》的议案。

八、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定》的议案。

九、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管理规定》的议案。

十、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的议案。

十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定》的议案。

十二、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技术管理规定》的议案。

十三、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规定》的议案。

十四、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基建管理规定》的议案。

十五、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储能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议案。

十六、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韶关新丰畜能发电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议案。

十七、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潮州青麻园蓄能发电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议案。

十八、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资金管理规定》的议案。

十九、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规定》的议案。

二十、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规定》的议案。

二十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内容详见《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临 2022-110)。

二十二、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内容详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临 2022-111)。

二十三、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再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内容详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再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临 2022-112)。

二十四、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内容详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临 2022-113)。

二十五、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 2022-114)。

二十六、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 2022-115)。

二十七、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番禺电力科技园 A、B 栋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国刚、李定林、刘静萍、曹重、江裕熬、吕志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出具审核意见,同意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关于番禺电力科技园 A、B 栋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2-116)。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编号:临 2022-112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再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再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再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2 号),公司本次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630,575,243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2.69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8,001,999,833.67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52,515,054.05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49,484,779.62 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第 44934 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与保荐机构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0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或“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装机规模(万千瓦)	项目总投资/项目核准批复投资(万元)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梅蓄一期电站	120	705,170.24	150,000.00	74,948.48
2	阳蓄一期电站	120	762,737.90	170,000.00	110,000.00
3	南宁抽蓄电站	120	793,612.75	401,000.00	401,000.00
4	梅州五华电化学储能项目	7	39,549.71	19,000.00	19,000.00
5	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	30	170,340.95	80,000.00	80,000.00
6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	/	/	110,000.00	110,000.00
	合 计	397	2,471,411.55	930,000.00	794,948.48

注:因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计划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本次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截至 2022 年 11 月 10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990,974,744.26 元,拟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990,974,744.26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额(万元)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万元)	本次置换资金(万元)
1	梅蓄一期电站	74,948.48	22,898.26	22,898.26
2	阳蓄一期电站	110,000.00	31,749.33	31,749.33
3	南宁抽蓄电站	401,000.00	40,334.78	40,334.78
4	梅州五华电化学储能项目	19,000.00	3,560.50	3,560.50
5	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	80,000.00	554.60	554.60
合 计		684,948.48	99,097.47	99,097.47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44935 号)。

四、后续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计划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为提高运营管理效率,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拟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款项,后续按季度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金额,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一)等额置换的原因

1、公司募投项目支出涉及人员的工资薪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以及个人所得税等费用包含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中,上述费用均由公司账户统一划转,若以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募投项目涉及的人员薪酬等,会出现公司通过不同账户支付人员薪酬的情况,不符合操作实践。

2、募投项目的投资支出包含办公费、差旅费等大量小额零星开支,若以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该等费用,不便于日常募集资金账户管理,操作性较差,便利性较低,影响项目建设和运营效率。

(二)等额置换流程规范

1、公司财务部门每季度统计与募投项目相关费用情况,根据薪酬发放清单、费用付款申请单等及时以自有资金支付,并每季度编制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汇总表,提交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复核、总经理审批,并抄送独立财务顾问。

2、财务部门按季度将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编制成置换申请单,经公司付款流程审批,并经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审核同意后,再将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3、公司财务部门建立自有资金等额置换募集资金款项的台账,台账中逐笔记载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的时间、金额、账户等信息。

4、独立财务顾问及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采取现场核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监管权,公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应当配合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与问询。

(三)对募投项目的影响

后续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款项再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是基于募投项目实施及经营管理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审议程序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再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二)独立董事意见

对于《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再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未超过 6 个月,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和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再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四)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调整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财务顾问对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再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编号:临 2022-110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及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2 号),公司本次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630,575,243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2.69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8,001,999,833.67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52,515,054.05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49,484,779.62 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第 44934 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与保荐机构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0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或“项目”)及实施主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项目核准批复投资(万元)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1	梅蓄一期电站	705,170.24	74,948.48	梅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2	阳蓄一期电站	762,737.90	110,000.00	阳江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3	南宁抽蓄电站	793,612.75	401,000.00	南宁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4	梅州五华电化学储能项目	39,549.71	19,000.00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广东)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5	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	170,340.95	80,000.00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佛山)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6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	/	110,000.00	——
	合 计	2,471,411.55	794,948.48	

注:1、梅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蓄公司”;阳江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蓄公司”;南宁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蓄公司”;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广东)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储能科技广东公司”;南方电网调峰调频(佛山)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储能科技佛山公司”。

2、因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计划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3、为更好推进项目进展,公司将“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储能科技广东公司调整为储能科技佛山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三、本次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鉴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相关全资子公司,为满足募投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推动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相关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 684,948.48 万元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专项借款用途	以募集资金提供借款金额(万元)
1	调峰调频公司	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注入注册资本金	215,000.00
2	梅蓄公司	梅蓄一期电站	46,948.48
3	阳蓄公司	阳蓄一期电站	86,000.00
4	南蓄公司	南宁抽蓄电站	250,000.00
5	储能科技广东公司	梅州五华电化学储能项目	7,000.00
6	储能科技佛山公司	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	80,000.00
合 计			684,948.48

在此之前,设立梅蓄公司、阳蓄公司、南蓄公司、储能科技广东公司四家公司的投资决策已经完成,但注册资金尚未全部实缴到位,本次拟由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调峰调频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借款 215,000.00 万元,按注资计划继续向上述四家公司进行实缴出资,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其中向梅蓄公司注资 28,000.00 万元,向阳蓄公司注资 24,000.00 万元,向南蓄公司注资 151,000.00 万元,向储能科技广东公司注资 12,000.00 万元。

四、本次借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	刘国刚
注册资本	76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东星路 100 号 208 室
经营范围	投资、规划、建设、经营和管理调峰调频电厂;电力购销、天然气分布式能源、新型储能和电网运行辅助服务业务;购销、调试、修理、检测及试验电力设备、电力物资器材;从事与电网经营和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监督、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和与电力相关的内部员工培训服务;相关的物业管理、调峰调频电厂后勤服务、房产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调峰调频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财务状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调峰调频公司总资产为 3,378,698.08 万元,净资产 1,461,570.52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02,382.93 万元,净利润 158,370.33 万元。调峰调频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调峰调频公司总资产为 3,709,049.58 万元,净资产 1,490,471.81 万元,调峰调频公司 2022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	经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途径查询,调峰调频公司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其经营情况平稳,财务状况良好,履约风险可控。

(二)梅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梅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 年 1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	朱金华
注册资本	142,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龙村镇黄狮村梅州抽水蓄能电站项目部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水力发电;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
股权结构	梅蓄公司系调峰调频公司全资子公司,调峰调频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梅蓄公司总资产为 533,927.60 万元,净资产 108,500.85 万元;2021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1.85 万元。梅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梅蓄公司总资产为 624,278.18 万元,净资产 118,956.78 万元,公司 2022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	经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途径查询,梅蓄公司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其经营情况平稳,财务状况良好,履约风险可控。

(三)阳江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阳江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 年 06 月 11 日
法定代表人	蔡明志
注册资本	153,9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阳春市八甲镇高屋村委会阳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部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水力发电;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等。
股权结构	阳蓄公司系调峰调频公司全资子公司,调峰调频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阳蓄公司总资产为 590,963.01 万元,净资产 121,900.46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1.46 万元。阳蓄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阳蓄公司总资产为 683,710.37 万元,净资产 136,940.90 万元,阳蓄公司 2022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	经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途径查询,阳蓄公司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其经营情况平稳,财务状况良好,履约风险可控。

(四)南宁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南宁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 年 12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	朱泽宽
注册资本	16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武鸣区太平镇上江街 15 号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水力发电;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
股权结构	南蓄公司系调峰调频公司全资子公司,调峰调频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南蓄公司总资产为 40,095.14 万元,净资产 9,009.80 万元。南蓄公司 2022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	经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途径查询,南蓄公司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经营情况平稳,财务状况良好,履约风险可控。

(五)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广东)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广东)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 年 09 月 17 日
法定代表人	汪志强
注册资本	9,99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东星路 100 号 208 室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研究和试验发展等
股权结构	储能科技广东公司系调峰调频公司全资子公司,调峰调频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储能科技广东公司总资产为 17,752.16 万元,净资产 11,816.74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791.11 万元,净利润 771.51 万元。储能科技广东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储能科技广东公司总资产为 18,610.46 万元,净资产 11,695.02 万元,储能科技广东公司 2022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	经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途径查询,储能科技广东公司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其经营情况平稳,财务状况良好,履约风险可控。

(六)南方电网调峰调频(佛山)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佛山)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 年 07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	王劲
注册资本	44,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长安路 21 幢二层自编 207 号(住所申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等。
股权结构	储能科技佛山公司系储能科技广东公司全资子公司,储能科技广东公司系调峰调频公司全资子公司,调峰调频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	储能科技佛山公司于 2022 年 7 月新注册成立,尚未有财务数据。
履约能力	储能科技佛山公司属于新成立公司,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履约风险可控。

公司已委托北京德恒(广州)律师事务所对上述 6 家全资子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截至本次尽职调查基准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经办律师未发现公司借款给上述 6 家全资子公司存在需特别提示的直接法律风险。

五、本次借款的目的及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调峰调频公司、梅蓄公司、阳蓄公司、南蓄公司、储能科技广东公司以及储能科技佛山公司提供借款,有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借款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独立财务顾问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督管理,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根据有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审议程序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独立董事意见

对于《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相关全资子公司,为了满足募投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推动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该议案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有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四)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编号:临 2022-113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2 号),公司本次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630,575,243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2.69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8,001,999,833.67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52,515,054.05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49,484,779.62 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第 44934 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与保荐机构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0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或“项目”)及实施主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项目核准批复投资(万元)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1	梅蓄一期电站	705,170.24	74,948.48	梅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2	阳蓄一期电站	762,737.90	110,000.00	阳江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3	南宁抽蓄电站	793,612.75	401,000.00	南宁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4	梅州五华电化学储能项目	39,549.71	19,000.00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广东)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5	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	170,340.95	80,000.00	南方电网调峰调频(佛山)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6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	/	110,000.00	——
	合 计	2,471,411.55	794,948.48	

注:1、梅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蓄公司”;阳江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蓄公司”;南宁蓄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蓄公司”;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广东)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储能科技广东公司”;南方电网调峰调频(佛山)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储能科技佛山公司”。

2、因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计划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3、为更好推进项目进展,公司将“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储能科技广东公司调整为储能科技佛山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三、本次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鉴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相关全资子公司,为满足募投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推动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相关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 684,948.48 万元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专项借款用途	以募集资金提供借款金额(万元)
1	调峰调频公司	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注入注册资本金	215,000.00
2	梅蓄公司	梅蓄一期电站	46,948.48
3	阳蓄公司	阳蓄一期电站	86,000.00
4	南蓄公司	南宁抽蓄电站	250,000.00
5	储能科技广东公司	梅州五华电化学储能项目	7,000.00
6	储能科技佛山公司	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	80,000.00
合 计			684,948.48

在此之前,设立梅蓄公司、阳蓄公司、南蓄公司、储能科技广东公司四家公司的投